

股票简称：天马科技

股票代码：603668

公告编号：2020-015

##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等有关规定，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天马科技”）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42 号《关于核准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本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7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305,000,000.00 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共 3,050,000.00 张。截至 2018 年 4 月 23 日，本公司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5,000,000.00 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等发行费用人民币 11,783,962.25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93,216,037.75 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18）第 350ZA0013 号”《验资报告》验证。

####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19 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8,428.26 万元；收回前期的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万元、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 5,000.00 万元、收回投资理财 11,000.00 万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14,047.45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万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净额 203.16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15,477.30 万元，扣除以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实有余额 477.30 万元。

###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

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2018年4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万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清分行	35001618107059778899-0005	430.6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交通路支行	351008080018010094686	36.49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山环北大道支行(注)	9550880201462200489	10.20
合计	/	477.30

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山丰宁支行于2019年4月29日更名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山环北大道支行。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8,428.26万元,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除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变更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9年度,本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 七、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天马科技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天马科技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 八、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海通证券认为：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使用，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天马科技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天马科技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特此公告！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七日

附件 1:

## 2019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321.6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428.2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047.4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特种水产配合饲料生产项目(三期)	否	29,321.60	29,321.60	29,321.60	8,428.26	14,047.45	-15,274.15	47.91%	预计 2020 年 6 月	不适用	否	否	
<b>合计</b>	—	<b>29,321.60</b>	<b>29,321.60</b>	<b>29,321.60</b>	<b>8,428.26</b>	<b>14,047.45</b>	<b>-15,274.15</b>	—	—		—	—	
募投项目实际投资进度与投资计划存在差异的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18 年 11 月 29 日, 本公司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 本次募投项目新建的种苗料 2 条、鲍鱼料 1 条、高端膨化料 3 条, 生产线的实施主体由本公司直接实施变更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台山市福马饲料有限公司, 实施地点由福建省福清市上迳镇工业区变更为广东省台山市斗山镇浮石八坊“铜古朗”。本次变更不涉及变更募集资金金额和用途。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18 年 11 月 29 日, 本公司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 本次募投项目新建的种苗料 2 条、鲍鱼料 1 条、高端膨化料 3 条, 生产线的实施主体由本公司直接实施变更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台山市福马饲料有限公司, 实施地点由福建省福清市上迳镇工业区变更为广东省台山市斗山镇浮石八坊“铜古朗”。本次变更不涉及变更募集资金金额和用途。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8 年 5 月 10 日, 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用本次募集资金 3,064.98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 并出具了“致同专字(2018)第 350ZA0229 号”《关于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年5月13日，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需求，使用公开发行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公开发行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2019年4月29日，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开发行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进度情况下，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期限不超过6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额度不超过8,000万元，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截至2019年12月31日，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全部到期并赎回。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